

债券代码： 127338

债券简称： 15 宜高投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重大风险提示：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4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5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7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六节	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4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指	发行人在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开立的专项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的银行账户
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在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开立的用于偿债的银行账户
主承销商、东方花旗	指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监管行	指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近两年	指	2014 年、2015 年
《债权代理人协议》	指	《2015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权代理人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5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	指	《2015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指	《2015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宜昌高投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肖宇宁
联系地址	湖北宜昌市发展大道55号
电话	0717-6623830
传真	0717-6623870
电子信箱	412557842@qq.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发展大道5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43000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发展大道5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3000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1号会议室

五、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汪和俊、高直
债权代理人	名称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珍珠路 109 号
	联系人	潘学东
	联系电话	0717-6333181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1.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债权代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已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市或转让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5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5 宜高投	127338	2015 年 12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 亿元	4.80%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按照发行总额 20% 的比例偿还本金	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交易所

1.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和付息兑付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合格投资者可以参与交易本公司公开发行的“15 宜高投”债；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尚未到兑付日。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总额	2015 年末余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5 宜高投	宜昌高新区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20 亿元	20 亿元	2015 年 12 月募集资金 20 亿元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不一致的情况

不适用

三、跟踪评级情况

上海新世纪预计将于 2016 年 6 月披露公司及公司债券的最新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其网站 <http://www.shxsj.com> 予以公告。发行人亦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将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告，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同时，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所公开披露的时间。

1. 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及公司债券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和评级发生变化的情况

2016 年 4 月 21 日，上海新世纪对公司出具了《2016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考虑到公司在宜昌市建设中的重要地位以及经营规模显著扩大等因素，上海新世纪决定调整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2. 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而存在主体评级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和变化情况

(一) 保证担保情况

不适用

(二) 抵押或质押担保情况

不适用

(三) 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偿债计划的执行情况：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签订了《偿债账户监管协议》，约定本期债券的每个还本付息日（T 日）前 10 个工作日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向偿债账户中划入偿债资金。偿债资金来源于公司未来加大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催收力度产生的经营现金流和募投项目建成后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由于未到付息日，故未向偿债账户划入资金。同时，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信息披露等工作。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公司作为宜昌高新区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在宜昌高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具有重要地位，在发展过程中获得了高新区管委会多种形式的政策支持，收入来源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募投项目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居民住宅、配套商铺及停车位的销售，目前募投项目正在顺利建设中，预计销售收入足以涵盖项目投资成本及本期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及现金流入。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严格控制资本支出，尽可能地降低本期债券的兑付风险，完善的治理结构和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了制度保障。

(四) 专项偿债账户的提取情况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湖北银行宜昌分行严格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并始终严格监督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七、报告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不适用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0,416.50	53,547.41	199.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88.96	24,119.84	69.5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45,295.16	25,782.79	7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6.65	-22,800.69	-27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88.57	-3,043.98	485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48.73	48,756.55	643.79%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	1,752,562.44	834,804.08	109.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9,718.69	639,029.36	98.6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857.57	35,304.07	355.63%

1. 主要会计数据同比变动超过 30%的情况

(1) 2015年营业收入大幅上涨,主要是公司代建收入较2014年代建收入上涨60.59%,同时2015年宜昌高新区管委会有偿收回公司账面两块土地使用权实现收入74,520.00万元,亦使得收入大幅上涨。

(2) 2015年净利润较2014年增加69.52%,主要是由于公司2015年政府基础设施代建收入增加导致;同时2015年政府补贴收入较2014年增加10,000万元,亦导致利润增加较大。

(3) 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86,306.65万元,较2014年减少278.53%,一方面是因为代建工程项目增多导致工程承包支出较大,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2015年偿还了较大金额的土地储备中心资金拆借款导致。

(4) 2015年投资活动现金流为-150,788.57万元,主要是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所支付的款项。

(5) 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是2015年公司发行债券20亿元,同时增加融资借款16亿元导致。

(6) 2015年公司总资产较2014年增加109.94%,主要是公司货币资金、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导致。2015年宜昌高新区管委会将275,450万元的出让土地注入给公司,将价值15亿元的管网资产无偿划拨至公司,同时拨付现金13,600万元至公司作为资本公积,将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22.62%的股权划无偿转至公司。2015年宜昌市国资委将宜昌市东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

2.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不适用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末/度	2014年末/度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流动比率	13.27	11.47	15.69%
速动比率	4.94	3.14	57.32%
资产负债率	27.55%	23.45%	4.10%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1	0.38	-72.32%
利息保障倍数	2.91	4.15	-29.8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76	-2.71	75.69%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93	4.20	-30.1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注：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1. 主要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情况

- (1) EBITDA 全部债务比下降主要是负债增加较大导致；
- (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下降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下降较大导致；

二、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一) 主要资产、负债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同比变动超过 30%的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0,857.57	9.18%	35,304.07	4.23%	356%	2015 年末发行 20 亿元债券及银行借款增加导致。
应收账款	185,463.04	10.58%	85,859.53	10.28%	116%	应收代建工程款及应收账款土地转让款导致
预付款项	300	0.02%	6,700.00	0.80%	-96%	工程结算后转为开发成本
其他应收款	81,345.12	4.64%	89,194.36	10.68%	-9%	-
存货	989,462.68	56.46%	595,966.25	71.39%	66%	土地资产及开发成本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58,290.34	9.03%	7,571.78	0.92%	1991%	购买理财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	0.17%	3,000.00	0.36%	0%	-
长期股权投资	10,680.00	0.61%	-	-	na	增加对对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宜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874.99	0.62%	11,156.65	1.34%	-3%	-
固定资产	232.89	0.01%	51.44	0.00%	353%	购买固定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055.81	8.68%	-	-	na	政府注入管网资产
短期借款	45,000.00	9.32%	20,000.00	10.22%	125%	新增流动资金借款
应付账款	7,083.71	1.47%	783.58	0.40%	804%	应付工程款增加
应交税费	8,727.20	1.81%	5,097.54	2.60%	71%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利息	447.12	0.09%	-	-	na	应付债券利息
其他应付款	26,370.61	5.46%	40,664.60	20.77%	-35%	偿还部分资金往来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75.96	6.44%	5,000.00	2.55%	522%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款增加
长期借款	63,000.00	13.05%	42,000.00	21.46%	50%	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198,611.94	41.13%	-	-	na	2015 年末发行企业债券
长期应付款	87,576.40	18.14%	-	-	na	对工银租赁公司的融资租赁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950.81	3.10%	82,229.00	42.00%	-82%	偿还部分土储中心的借款导致

(二) 主要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逾期未偿还款项金额的情况、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不适用

2. 报告期末资产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144,801.00	银行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874.99	银行借款
应收账款	21,346.00	银行借款
合计	177,021.99	

3. 公司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4.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5. 获得和使用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银行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共获得授信额度 107,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107,000 万元，银行贷款均按时偿还。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宜昌高新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肩负着宜昌高新区主要道路、桥梁隧道、广场建设及土地开发整理等基础设施的建设任务，其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与宜昌高新区管委会签署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发行人作为项目代建方，对城市基础设施项目进行投资、融资和施工建设。宜昌高新区管委会将定期按实际完工进度对工程进行结算，同时加成一定比例工程管理费用（15%）向发行人结算工程款。其中结算成本由发行人的前期费用、建筑安装工程费用、设备及器具购置费用、工程建设管理成本、融资成本、税费和其他费用等投入构成。工程结算后，宜昌高新区管委会财政局根据资金安排计划定期向发行人支付工程款项。

(三)行业情况

公司作为宜昌高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主体，在宜昌高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高新区的快速发展及政府长期给予的支持，使得发行人所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0,416.50	53,547.41	199.58%
营业成本	143,749.67	46,653.61	208.12%
管理费用	1,411.86	1,152.54	22.50%
财务费用	481.62	0.71	67283.89%
营业外收入	30,000.00	20,000.00	50.00%
营业外支出	94.50	1.41	661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6.65	-22,800.69	27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88.57	-3,043.98	485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48.73	48,756.55	643.79%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5 年营业收入大幅上涨，主要是公司代建收入 85,638.20 万元，较 2014 年代建收入上涨 60.59%，同时 2015 年宜昌高新区管委会有偿收回公司账面两块土地使用权实现收入 74,520.00 万元，使得收入大幅上涨。

(1) 收入和成本按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变动 比例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代建	85,638.20	53.39%	53,327.74	99.59%	60.59%
租赁收入	258.30	0.16%	219.67	0.41%	17.59%
土地转让	74,520.00	46.45%	-	-	na
合计	160,416.50	100%	53,547.41	100%	199.58%

营业成本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变动 比例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代建	74,468.00	51.80%	46,371.95	99.40%	60.59%
租赁收入	281.67	0.20%	281.67	0.60%	0.00%
土地转让	69,000.00	48.00%	-	-	na
合计	143,749.67	100%	46,653.62	100%	208.12%

3. 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增减原因
管理费用	14,118,616.65	11,525,405.20	22.50%	管理支出增大
财务费用	4,816,182.46	7,147.38	67283.89%	本期新增流动资金借款产生的费用化利息

4. 现金流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6.65	-22,800.69	278.53%	经营支出较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88.57	-3,043.98	4853.66%	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48.73	48,756.55	643.79%	增加融资借款

(二)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说明

报告期内企业获得政府的大力支持，本期获得政府补贴收入 30,000 万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违约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按照销售合同的约定及时交付产品/提供劳务，未发生严重违约事项。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未来发行人将继续依托宜昌高新区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以服务宜昌市及宜昌高新区为主线，创新融资开发和项目建设模式，努力开拓经营业务，加快实施资本运作，逐步建立“融资、投资、

建设、经营发展”良性循环机制，打造成为三峡城市群内的“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科技型资本运营公司。具体发展战略如下：

1、以基础设施建设为核心，积极发展自营业务

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壮大资产规模，提高筹融资能力，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快推进宜昌高新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园区骨架和配套设施；努力争取宜昌高新区范围内的特许经营权，积极开展供水、供气、加油、加汽、广告经营等业务，加快自营业务发展。

2、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自营业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根据高新区产业项目建设规划，加快完善高新区各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项目建设，为项目落地创造良好环境；加大直接融资力度，积极推广项目融资，扩大融资规模；优化融资结构，用低利率、长期限的银行贷款置换高利率、短期限的银行贷款，形成稳固的银企关系；加快设立创业投资、产业基金等分子公司，积极扶持高新区中小企业发展；加强与央企、省企对接力度，在售配电、园林绿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领域，积极开展合作经营。

3、以资本运作为主，打造核心竞争力

策划设施重点项目，着重围绕产业发展、城市经营开展项目建设，树立公司品牌形象；建立融资大格局，盘活存量资产，利用资本市场融资，扩大直接融资比重，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撑；积极运作大资本，做大股权投资、债券投资、信用担保业务，做强自营业务，打造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做到了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整、机构独立、财务独立，保证了应有的独立性，保持了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三) 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 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五) 执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未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第六节 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原因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不适用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或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项的说明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审 计 报 告

[2016]京会兴审字第 15010041 号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高投）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宜昌高投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宜昌高投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宜昌高投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和俊 | 中国注册

会计师
汪和俊
34010420021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真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12-31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宜昌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608,575,727.44	353,040,659.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854,630,409.61	858,595,308.46
预付款项	五、（三）	3,000,000.00	67,000,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813,451,177.51	891,943,606.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9,894,626,792.55	5,959,662,478.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582,903,434.87	75,717,847.75
流动资产合计		15,757,187,541.98	8,205,959,901.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七）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106,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九）	108,749,861.42	111,566,539.34
固定资产	五、（十）	2,328,875.37	514,406.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一）	1,520,558,090.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8,436,827.57	142,080,946.16
资产总计		17,525,624,369.55	8,348,040,847.3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12-31

编制单位: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450,000,000.0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三)	70,837,082.48	7,835,800.0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五、(十四)	87,272,004.50	50,975,456.02
应付利息	五、(十五)	4,471,232.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263,706,098.70	406,646,037.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七)	310,759,627.48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7,046,046.04	715,457,29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十八)	630,000,000.00	42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十九)	1,986,119,381.6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	875,763,951.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149,508,084.14	822,29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1,391,417.01	1,242,290,000.00
负债合计		4,828,437,463.05	1,957,747,293.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二)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三)	11,245,110,306.87	5,346,106,6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四)	95,407,659.97	54,518,695.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856,668,939.66	489,668,25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97,186,906.50	6,390,293,554.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97,186,906.50	6,390,293,55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25,624,369.55	8,348,040,847.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苏群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群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12-31

编制单位: 宣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8,528,586.58	353,040,659.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一)	1,854,630,409.61	858,595,308.46
预付款项		3,000,000.00	67,0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二)	990,154,075.97	891,943,606.51
存货		8,299,527,977.59	5,959,662,478.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82,903,434.87	75,717,847.75
流动资产合计		14,288,744,484.62	8,205,959,901.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三)	1,480,243,106.87	-
投资性房地产		108,749,861.42	111,566,539.34
固定资产		562,990.14	514,406.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3,260,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2,816,558.43	142,080,946.16
资产总计		17,421,561,043.05	8,348,040,847.3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12-31

编制单位: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0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148,214.65	7,835,8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87,272,004.50	50,975,456.02
应付利息		4,471,232.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0,331,640.03	406,646,037.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759,627.48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2,982,719.54	715,457,29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0,000,000.00	420,000,000.00
应付债券		1,986,119,381.6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75,763,951.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9,508,084.14	822,29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1,391,417.01	1,242,290,000.00
负债合计		4,724,374,136.55	1,957,747,293.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45,110,306.87	5,346,106,6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407,659.97	54,518,695.42
未分配利润		856,668,939.66	489,668,258.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97,186,906.50	6,390,293,55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21,561,043.05	8,348,040,847.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苏晓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琳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南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04,165,036.15	535,474,146.72
其中: 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1,604,165,036.15	535,474,146.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0,329,329.09	480,528,860.18
其中: 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1,437,496,693.70	466,536,142.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七)	3,897,836.28	2,460,164.7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14,118,616.65	11,525,405.20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4,816,182.46	7,147.38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2,295,466.6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131,173.73	54,945,286.54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一)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二)	944,979.80	14,08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5,186,193.93	254,931,206.54
减: 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36,296,548.48	13,732,801.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四)	1,604,165,036.15	535,474,146.72
减：营业成本	六、(四)	1,437,496,693.70	466,536,142.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97,836.28	2,460,164.7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118,616.65	11,525,405.20
财务费用		4,816,182.46	7,147.3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	2,295,466.67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131,173.73	54,945,286.54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44,979.80	14,08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5,186,193.93	254,931,206.54
减：所得税费用		36,296,548.48	13,732,801.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黄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项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129,935.00	105,555,365.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800,643.93	1,295,144,78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930,578.93	1,400,700,146.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2,875,209.86	1,227,612,050.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0,520.85	2,486,77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01,726.14	73,606,96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249,612.59	325,001,23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997,069.44	1,628,707,02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66,490.51	-228,006,87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5,46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5,46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170.00	439,82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0,000,000.00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181,170.00	30,439,82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885,703.33	-30,439,82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047,140.86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0,000,000.00	5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8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2,047,140.86	5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559,879.47	46,655,198.3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9,30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559,879.47	92,434,50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487,261.39	487,565,495.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040,659.89	123,921,86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8,575,727.44	353,040,659.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129,935.00	105,555,365.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800,643.93	1,295,144,78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930,578.93	1,400,700,146.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2,875,209.86	1,227,612,050.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0,520.85	2,486,77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01,726.14	73,606,96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249,612.59	325,001,23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997,069.44	1,628,707,02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66,490.51	-228,006,87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5,46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5,466.6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170.00	439,82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0,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181,170.00	30,439,82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885,703.33	-30,439,82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0,000,000.00	5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86,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2,000,000.00	5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559,879.47	46,655,198.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9,30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559,879.47	92,434,50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440,120.53	487,565,495.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5,487,926.69	229,118,792.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040,659.89	123,921,86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528,586.58	353,040,659.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厦门嘉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54,518,695.42	-	489,668,258.76	-	6,390,293,554.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54,518,695.42	-	489,668,258.76	-	6,390,293,55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99,003,706.87	-	-	-	40,888,964.55	-	367,000,680.90	-	6,306,893,35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8,889,64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99,003,706.87	-	-	-	-	-	-		5,899,003,706.87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99,003,706.87								5,899,003,706.87	
(三)利润分配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88,964.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888,964.5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	-	-	11,245,110,306.87	-	-	-	95,407,659.97	-	856,668,939.66	-	12,697,186,906.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 宜昌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5,346,106,600.00				30,398,854.93		273,589,694.35	6,150,095,149.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30,398,854.93	-	273,589,694.35	6,150,095,14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119,840.49	-	216,078,564.41	240,198,404.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41,198,404.90	241,198,404.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119,840.49	-	-25,119,840.49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9,840.49	-	-24,119,840.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000,000.00		-1,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54,518,695.42	-	489,668,258.76	6,390,293,554.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 深圳高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54,518,695.42	489,668,258.76	6,390,293,554.1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54,518,695.42	489,668,258.76	6,390,293,55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899,003,706.87	-	-	-	40,888,964.55	367,000,680.90	6,306,893,352.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8,889,645.45	408,889,645.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899,003,706.87	-	-	-			5,899,003,706.87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99,003,706.87						5,899,003,706.8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0,888,964.55	-41,888,964.55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88,964.55	-40,888,964.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	-1,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	-	-	11,245,110,306.87	-	-	-	95,407,659.97	856,668,939.66	12,697,186,906.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宜昌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上期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5,346,106,600.00				30,398,854.93	273,589,694.35	6,150,095,14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30,398,854.93	273,589,694.35	6,150,095,14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4,119,840.49	216,078,564.41	240,198,40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198,404.90	241,198,404.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119,840.49	-25,119,840.49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9,840.49	-24,119,840.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	-1,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	-	-	5,346,106,600.00	-	-	-	54,518,695.42	489,668,258.76	6,390,293,554.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4-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宜昌市高新区发展大道 55 号

营业执照号: 420500000159393

经营范围: 对宜昌高新区中小科技型企业进行投资; 土地开发整理; 基础设施建设; 公共服务平台设施建设; 房地产开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根据宜昌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成立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宜府办函[2012]92 号》, 由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出资人民币伍亿元, 宜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2012 年 11 月 16 日, 公司收到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缴纳的人民币伍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出资方式为货币。由湖北裕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裕师验字 (2012) 第 019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6 月公司根据“宜昌市国资委关于对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变更出资人的函”等文件, 将本公司出资人由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变更为宜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后, 本公司的股东为宜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持股 100%。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与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应当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②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

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

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土地开发成本、工程开发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土地开发成本的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结转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记入商品房成本。

（4）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和合营企业的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

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进行结转；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取得土地使用权时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的政策执行。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设备、办公工具、电子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32-50 年	5	1.9-2.97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	5 年	5	19.00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

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

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同时建立了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相应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

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三)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

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40 号-合营安排》(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城建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70号《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中的免征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对公司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根据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宜市国资权【2015】53号文件，将宜昌高新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宜昌市东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出，由本公司持股100%。故将其纳入201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宜昌市东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73,443,106.87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079.49	1.00	1,079.49	624.19	1.00	624.19
银行存款	1,608,574,647.95	1.00	1,608,574,647.95	353,040,035.70	1.00	353,040,035.70
合计			1,608,575,727.44			353,040,659.89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4,630,409.61	100.00			858,595,308.46	100.00		
合计	1,854,630,409.61	100.00			858,595,308.46	100.00		

(1)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86,659,136.15	74.77		473,380,019.35	55.14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至 2 年	250,465,373.46	13.50		167,709,389.11	19.53	
2 至 3 年		-		217,505,900.00	25.33	
3 年以上	217,505,900.00	11.73				
合计	1,854,630,409.61	100.00		858,595,308.46	100.00	

2、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高新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637,124,509.61	0-2 年	88.27
宜昌市东山实业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217,505,900.00	3 年以上	11.73
合计		1,854,630,409.61		100.00

（三）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00.00	67.00	67,000,000.00	100.00
1 至 2 年	1,000,000.00	33.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000,000.00	100	67,000,000.00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账龄
宜昌市葛洲坝风景园林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枝江市白洋财政所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至 2 年
合计		3,000,000.00	

3、本报告期无预付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运用个别方 式评估坏账 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813,451,177.51	100.00			891,943,606.51	100.00		
合计	813,451,177.51	100.00			891,943,606.51	100.00		

（1）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46,882,953.42	91.82		458,927,654.61	51.45	
1 至 2 年	6,707,800.00	0.82		433,015,951.90	48.55	
2 至 3 年	59,860,424.09	7.36				
3 年以上		-				
合计	813,451,177.51	100.00		891,943,606.51	100.00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比例 (%)
高新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693,459,854.94	1 年以内	85.25
美联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33,000.00	0-3 年	1.69
宜昌高新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0,000.00	1 年以内	1.57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72,600.00	1 年以内	0.97
湖北全阳磁性材料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0	1 年以内	0.43
合计		731,365,454.94		89.91

3、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	7,163,310,000.00		7,163,310,000.00	5,098,810,000.00		5,098,810,000.00
工程施工	2,731,316,792.55		2,731,316,792.55	860,852,478.62		860,852,478.62
合计	9,894,626,792.55		9,894,626,792.55	5,959,662,478.62		5,959,662,478.62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交税费	62,903,434.87	64,517,847.75
预融融资顾问费	15,000,000.00	11,200,000.00
理财产品	1,500,000,000.00	
电影投资款	5,000,000.00	
合计	1,582,903,434.87	75,717,847.75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的其他股权投资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其他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湖北三峡农商行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湖北三峡农商行	1.52	1.52				1,250,000.00
合计	1.52	1.52				1,250,000.00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106,800,000.00	
小计	106,800,000.00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06,800,000.00	

2、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1、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2、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宜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1,800,000.00		101,800,000.00		101,800,000.0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06,800,000.00		106,800,000.00		106,800,000.00
合计		106,800,000.00		106,800,000.00		106,800,000.00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1、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2、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宜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5.00	25.00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2.62	22.62				1,114,800.0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114,800.00
合计						1,114,800.00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7,792,400.00			117,792,400.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50,980,200.00			50,980,200.00
土地使用权	66,812,200.00			66,812,2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6,225,860.66	2,816,677.92		9,042,538.5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913,995.92	1,248,855.39		4,162,851.31
土地使用权	3,311,864.74	1,567,822.53		4,879,687.27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11,566,539.34			108,749,861.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8,066,204.08			46,817,348.69
土地使用权	63,500,335.26			61,932,512.73
四、投资性房地产累计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11,566,539.34			108,749,861.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8,066,204.08			46,817,348.69
土地使用权	63,500,335.26			61,932,512.73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89,881.00		89,881.00
运输设备	355,999.02	2,638,325.70		2,994,324.72
办公家具	36,530.00	83,790.00		120,32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204,295.00	156,380.00		360,675.00
合计	596,824.02	2,968,376.70		3,565,200.72

(2) 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4,586.94	4,269.36		14,586.94
运输设备	46,251.33	1,018,323.53	282,180.72		1,064,574.86
办公家具	7,180.12	22,663.51	22,663.51		29,843.63
电子设备	28,985.75	98,334.17	42,283.37		127,319.92
合计	82,417.20	1,153,908.15	351,396.96		1,236,325.35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75,294.06	
运输设备	1,929,749.86	309,747.69
办公家具	90,476.37	29,349.88
电子设备	233,355.08	175,309.25
合计	2,328,875.37	514,406.82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75,294.06	
运输设备	1,929,749.86	309,747.69
办公家具	90,476.37	29,349.88
电子设备	233,355.08	175,309.25
合计	2,328,875.37	514,406.82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污水管网		267,814,600.00		267,814,600.00
雨水管网		888,624,300.00		888,624,300.00
电力管网		210,159,700.00		210,159,700.00
综合管网		146,662,000.00		146,662,000.00
热力管网		7,297,490.78		7,297,490.78
合计		1,520,558,090.78		1,520,558,090.78

(十二)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450,000,000.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50,000,000.00	200,000,000.00

2、金额前五名的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华夏银行宜昌分行	2015/10/15	2016/10/15	RMB	5.75%		150,000,000.00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2015/1/19	2016/1/18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5%		200,000,000.00
广发银行宜昌分行	2015/10/22	2016/10/22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10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3、抵押借款情况

贷款人	金额	抵押物
华夏银行宜昌分行	150,000,000.00	宣市夷陵国用(2015)第 420506006018GB00026 号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200,000,000.00	宣市夷陵国用 (2015) 第 47807 号
广发银行宜昌分行	100,000,000.00	宣市国用(2015)第 420504003001GB00016 号、宣市枝江国用(2015)第 420583103202GB00003 号、宣市枝江国用(2015)第 420583102201GB00004 号、
合计	450,000,000.00	--

(十三)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70,837,082.48	7,835,800.00
合计	70,837,082.48	7,835,800.00

(1) 按账龄列示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058,214.65	90.43	5,835,800.00	74.48
1 至 2 年	4,778,867.83	6.75	2,000,000.00	25.52
2 至 3 年	2,000,000.00	2.82		
3 年以上		-		
合计	70,837,082.48	100.00	7,835,800.00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付帐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枝江市非税收入管理局	非关联方	38,959,036.61	1 年以内	55.00
湖北金扬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0	1 年以内	21.18
荆门市金宁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41,560.13	1 年以内	7.82
白洋镇财政所	非关联方	4,090,000.00	1 至 2 年	5.77
宜昌卫民园林公司	非关联方	1,266,477.92	1 年以内	1.7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付帐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帐款总额的比例 (%)
合计		64,857,074.66		91.56

(3)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4)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十四)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税		
城建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所得税	84,348,951.20	48,052,402.72
印花税	2,923,053.30	2,923,053.30
合计	87,272,004.50	50,975,456.02

(十五)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4,471,232.8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中：工具 1		
合计	4,471,232.88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49,202,942.52	108,653,458.86
质保金	51,842,705.88	98,790,936.71
征迁款	60,947,393.87	198,910,000.00
其他	1,713,056.43	291,641.62
合计	263,706,098.70	406,646,037.19

2、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2,905,325.31	23.85	402,538,928.19	98.99
1 至 2 年	196,693,664.39	74.59	4,107,109.00	1.01
2 至 3 年	4,107,109.00	1.56		
3 年以上		-		
合计	263,706,098.70	100.00	406,646,037.19	100.00

3、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的比例 (%)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365,655.36	1-2 年	16.11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000,000.00	1-2 年	10.37
北龙建设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18,770,093.88	1 年以内	5.56
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6,823,600.00	1 年以内	4.98
住建委城市建设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4,846,753.03	1-2 年	1.44
合计		129,806,102.27		38.46

4、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5、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欠持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0,000,000.00	5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759,627.48	
合计	310,759,627.48	50,000,000.00

2、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10,000,000.00	5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行三峡东山支行	2014/6/12	2019/6/11	RMB	基准利率 上浮 20%		130,000,000.00
三峡农商行有限公司	2013/5/5	2016/5/5	RMB	基准利率 上浮 20%		70,000,000.00
三峡农商行	2015/6/4	2018/6/4	RMB	7.15%		10,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续表一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行三峡东山支行	2014/6/12	2019/6/11	RMB	基准利率		10,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三峡农商行有限公司	2013/5/5	2016/5/5	RMB	基准利率 上浮 20%		4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十八)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000,000.00				
抵押借款	260,000,000.00				420,000,000.00
信用借款	280,000,000.00				
合计	630,000,000.00				420,000,000.00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行三峡东山支行	2014/6/12	2019/6/11	RMB	基准利率 上浮 20%		260,000,000.00
三峡农商行	2015/6/4	2018/6/4	RMB	7.15%		90,000,000.00
上海国际信托公司	2015/10/1	2020/10/1	RMB	7.5%		280,000,000.00
合计						630,000,000.00

续表一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行三峡东山支行	2014/6/12	2019/6/11	RMB	基准利率 上浮 20%		350,000,000.00
三峡农商行有限公司	2013/5/5	2016/5/5	RMB	基准利率 上浮 20%		70,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0

3、抵押借款情况（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人	金额	其中：1年内到期的金额	抵押物	
			1、	2、
工行三峡东山支行	390,000,000.00	130,000,000.00	宜市国用 (2015) 第 36700 号； 宜市国用 (2015) 第 36701 号； 宜市枝江国用 (2015) 第 420583103202GB00002 号；	
三峡农商行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1、老管委会综合楼，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370989 号，宜市国用 (2013) 第 100203017 号； 2、房屋城东大道 31 号，宜市房权证西陵区 (开) 字第 0371515 号，宜市国用 (2013) 第 100203063 号；	
合计	460,000,000.00	200,000,000.00		--

4、质押借款情况（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人	金额	其中：1年内到期的金额	抵押物	
			1、	2、

贷款人	金额	其中：1年内到期的金额	抵押物
三峡农商行东山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	--

(十九)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宜昌高投债	1,986,119,381.64	
合计	1,986,119,381.64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5 宜昌高投债	2,00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5 日	7 年	2,000,000,000.00
合计		--	--	2,00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5 宜昌高投债		4,471,232.88		4,471,232.88	1,986,119,381.64
合计		4,471,232.88		4,471,232.88	1,986,119,381.64

(二十) 长期应付款

1、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银金融租赁公司	6 年	1,000,000,000.00	5.145	6,523,578.71		875,763,951.23
合计		1,000,000,000.00		6,523,578.71		875,763,951.23

2、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工银金融租赁公司		875,763,951.23		
合计		875,763,951.23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0 。

3、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 163,737,007.10 元。

(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综合开发利用项目借款	149,508,084.14	822,290,000.00
合计	149,508,084.14	822,290,000.00

注：其他非流动负债是公司向高新区土地储备中心的借款。

(二十二) 实收资本

所有者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1,245,110,306.87	5,346,106,600.00
合计	11,245,110,306.87	5,346,106,600.00

本期新增资本公积说明：(1) 根据宜昌高新区管委会宜开管发【2015】106 号文件，注入坐落于宜昌高新区柏临河路北侧等 18 宗土地计 1,557,934.58 平方米，按评估价值计量，评估金额 2,754,5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2)：根据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宜市国资产权【2015】53 号文件，划拨宜昌市东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净资产 1,373,443,106.87 元，增加资本公积；(3) 根据高新区管委会文件，划拨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2.62% 股权给本公司，计入资本公积 101,800,000.00 元；(4) 根据管委会文件，将宜昌高新区内管网资产划拨本公司，按评估值 1,513,260,6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5) 根据宜昌高新区管委会宜开管发【2015】108 号文件，增加资本公积 136,000,000.00 元。

(二十四) 盈余公积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95,407,659.97	54,518,695.42
合计	95,407,659.97	54,518,695.42

盈余公积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89,668,258.76	273,589,694.35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89,668,258.76	273,589,694.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888,964.55	24,119,840.4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	1,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6,668,939.66	489,668,258.76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01,582,018.15	533,277,384.72
其他业务收入	2,583,018.00	2,196,762.00
营业收入合计	1,604,165,036.15	535,474,146.72
营业成本	1,437,496,693.70	466,536,142.89

2、经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建设	856,382,018.15	744,680,015.78	533,277,384.72	463,719,464.97
租赁收入	2,583,018.00	2,816,677.92	2,196,762.00	2,816,677.92
土地转让收入	745,200,000.00	690,000,000.00		
合计	1,604,165,036.15	1,437,496,693.70	535,474,146.72	466,536,142.89

（二十七）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480,210.18	2,141,656.64	3%/5%
城建税	243,614.76	149,915.89	7%
教育费附加	104,406.80	143,781.31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604.54	24,810.87	2%
合计	3,897,836.28	2,460,164.71	

（二十八）管理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职工薪酬	3,663,153.49	2,498,958.18
办公交通费等	1,406,028.66	588,284.84
折旧费	132,586.68	80,045.26
税金	5,203,889.86	4,316,308.16
聘请中介费	401,912.00	883,450.00
其他费用	3,311,045.96	3,158,358.76
合计	14,118,616.65	11,525,405.20

（二十九）财务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息支出	4,783,333.00	
减：利息收入		483,525.62
利息净支出	4,783,333.00	-483,525.62
手续费支出	32,849.46	490,673.00
合计	4,816,182.46	7,147.38

（三十）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4,8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0,000.00	
其他	-69,333.33	
合计	2,295,466.67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		
合计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说明：根据宜昌高新区管委会文件宜开管发【2015】第 16 号文件，公司取得政府补助 300,000,000.00 元。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206,000.00	
其他	738,979.80	14,080.00
合计	944,979.80	14,080.00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6,296,548.48	13,732,801.64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计	36,296,548.48	13,732,801.64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949,264.60	2,896,723.18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补充资料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816,182.46	
投资损失	-2,295,4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575,492,391.27	-686,217,17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30,245,570.61	-953,556,442.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20,487,349.89	1,167,671,614.06
其他	-2,185,58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66,490.51	-228,006,874.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08,575,727.44	353,040,659.8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53,040,659.89	123,921,867.4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5,535,067.55	229,118,792.4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608,575,727.44	353,040,659.89
其中：库存现金	1,079.49	624.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08,574,647.95	353,040,035.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8,575,727.44	353,040,659.89

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4,630,409.61	100			858,595,308.46	100.00		
合计	1,854,630,409.61	100			858,595,308.46	100.00		

(2)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86,659,136.15	74.77		473,380,019.35	55.14	
1 至 2 年	250,465,373.46	13.50		167,709,389.11	19.53	
2 至 3 年		-		217,505,900.00	25.33	
3 年以上	217,505,900.00	11.73				
合计	1,854,630,409.61	100.00		858,595,308.46	100.00	

4、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高新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637,124,509.61	0-2 年	88.27
宜昌市东山实业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217,505,900.00	3 年以上	11.73
合计		1,854,630,409.61		100.00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0,154,075.97	100.00			891,943,606.51	100.00		
合计	990,154,075.97	100.00			891,943,606.51	100.00		

(2)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86,645,075.97	99.65			458,927,654.61	51.45		
1 至 2 年					433,015,951.90	48.55		
2 至 3 年	3,509,000.00	0.35						
3 年以上								
合计	990,154,075.97	100.00			891,943,606.51	100.00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比例 (%)
高新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932,074,474.49	1 年以内	94.13
湖北全阳磁性材料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0	1 年以内	0.35
东山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000.00	1 年以内	0.08
宜昌高新产业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0,000.00	1 年以内	1.29
高新区征收处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0.05
合计		949,664,474.49		95.90

3、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1,373,443,106.87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06,800,000.00			
合计	1,480,243,106.87			

2、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 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 及合营企业 其他综合收 益变动中享 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1、对子公司的长期 股权投资						
宜昌市东山建设发 展有限公司	成本 法	1,373,443,106.87		1,373,443,106.87		1,373,443,106.8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 股权投资小计		1,373,443,106.87		1,373,443,106.87		1,373,443,106.87
2、对联营企业的投 资						
宜昌科技投资有限 公司	成本 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 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 法	101,800,000.00		101,800,000.00		101,800,000.0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 股权投资小计		106,800,000.00				106,800,000.00
合计		1,480,243,106.87		1,480,243,106.87		1,480,243,106.87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 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 利
1、子公司						
宜昌市东山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对子公司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2、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宜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5.00	25.00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2.62	22.62				1,114,800.0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114,800.00
合计						1,114,8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金额	2014 年度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01,582,018.15	533,277,384.72
其他业务收入	2,583,018.00	2,196,762.00
营业收入合计	1,604,165,036.15	535,474,146.72
营业成本	1,437,496,693.70	466,536,142.89

2、经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建设	856,382,018.15	744,680,015.78	533,277,384.72	463,719,464.97
租赁收入	2,583,018.00	2,816,677.92	2,196,762.00	2,816,677.92
土地转让收入	745,200,000.00	690,000,000.00		
合计	1,604,165,036.15	1,437,496,693.70	535,474,146.72	466,536,142.89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4,8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0,000.00	
其他	-69,333.33	
合计	2,295,466.67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净利润	408,889,645.45	241,198,404.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949,264.60	2,896,723.18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816,182.46	
投资损失	-2,295,4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575,492,391.27	-686,217,17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30,245,570.61	-953,556,442.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20,487,349.89	1,167,671,614.06
其他	-2,185,58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66,490.51	-228,006,874.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58,528,586.58	353,040,659.8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53,040,659.89	123,921,867.4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5,487,926.69	229,118,792.4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079.49	624.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8,527,507.09	353,040,035.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528,586.58	353,040,659.8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a. 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子公司及联营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五（八）。

c. 主要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股东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二）关联方交易：无。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14-12-31 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年初余额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5,000,000.00	0.00	0.00
合计		35,000,000.00	0.00	0.00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黄智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5 日